

16-3 全区居民家庭人均总支出

单位:元/人

项 目	2016	2015
家庭总支出	33983	28332
消费支出	24505	22508
生产经营费用支出	268	430
财产性支出	143	109
转移性支出	2752	2086
个人所得税	358	263
社会保障支出	2057	1538
个人缴纳的养老保险	1496	1118
个人缴纳的医疗保险	502	384
个人缴纳的失业保险	44	32
其他社会保障支出	14	4
外来从业人员寄给家人的支出	8	50
赡养支出	284	122
其他转移性支出	45	111
部分商业保险支出	248	177
意外伤害保险	20	8
商业医疗保险(含大病保险)	101	100
其他非储蓄性商业保险	5	0
其他储蓄性商业保险	123	68
购置资产及非经常性转移支出	4159	1243
购置资产支出	3120	237
*建造住房支出		6
购买住房支出	3053	228
非经常性转移支出	1039	1006
*博彩支出	4	1
一次性馈赠支出	420	402
借贷性支出	1908	1781
*存入储蓄款	825	554
归还借款	80	21
归还住房贷款	878	971
归还汽车贷款	67	37